

狮山镇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配套电缆通道（黎岗）通信线路迁改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建议书编制）采购框架合同

工 程 名 称： 狮山镇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配套电缆通道
（黎岗）通信线路迁改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建
议书编制）

甲方（采购人）： 佛山市南海区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征地拆迁领导
小组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 中通服中睿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6.5.13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佛山市南海区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征地拆迁领导小组办公室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中通服中睿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关于为【狮山镇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配套电缆通道（黎岗）通信线路迁改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建议书编制）】公开选取【工程咨询】机构的公告”，由甲方采购和确定中通服中睿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项目成交供应商。

根据南府复（2024）40 号批复，本合同项目为工程咨询服务，由甲方采购，但由项目沿线各镇征拆实施单位负责与乙方签订合同并支付相关费用。为明确各方权利义务，经甲方与乙方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狮山镇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配套电缆通道（黎岗）通信线路迁改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建议书编制）

工程地点：狮山镇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配套电缆通道（黎岗）位于南海区狮山镇。

工程规模：狮山镇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配套电缆通道（黎岗）红线范围内对施工有影响的现状通信管线进行迁改，具体迁改规模以乙方提供的狮山镇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配套电缆通道（黎岗）通信线路迁改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建议书编制）为准。

二、本合同项目费用

本项目中标折扣率为 95%，折扣后合同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含税贰万零捌佰柒拾陆元贰角伍分元（小写：¥20876.25 元），最终结算价以实际工程量及规模为准，即经甲方、征拆实施单位、乙方确认工程量及规模后按照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 号）文（收费标准）计算所得总额后乘以中标折扣率。

本合同费用为暂估合同金额，实际最高支付费用不超过该合同金额（即若实际计算后的价格少于上述金额的，按实际结算，若高于上述价格的，按上述金额支付），结算费用包括乙方在编制项目建议书服务所涉及的一切服务报酬和相关费用，包含了乙方在服务期限内派驻现场所有人员费用、现场费用、交通工具及使用费、住宿费、水电费、通讯费、试验设备、测量仪器费及相关费用、法定税

金等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费用。

具体的服务内容、合同的具体履行事项、各方的权利义务及付款方式届时由乙方与镇征拆实施单位签订具体实施协议并依照约定执行，但合同金额和结算方式不得突破本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由乙方与镇征拆实施单位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自签订日开始实施，直至乙方与镇街的合同履行完毕为止。

四、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重点基础设施
建设征地拆迁领导小组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郑不亮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
南六路4号

联系电话：86369879

合同签订日期：2026年5月13日

乙方（供应商）：中通服中睿科技有限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冯志祥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鹤瑞路
81号高芯设计大厦九层901、902室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6年5月13日

